

# 郑州市家政服务业提质扩容试点申报情况说明

## 一、示范企业申报基本条件

示范企业优先考虑员工制家政企业，兼顾非员工制家政企业。企业需从事家政服务行业2年以上或者现有至少3个连锁门店。企业需登记取得营业执照（或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），运营状况稳定，财务状况良好，无违法和不良信用记录，有清晰的商业模式，可持续发展能力强。

上报企业提质扩容试点方案

## 二、社区网点申报基本条件

依托社区综合便民服务设施、社区商业服务综合体等发展嵌入式家政企业、家政服务网点，统筹设置家政、养老、托育（1-3岁）等服务内容，社区综合服务设施建设要求，能够保障基本家政服务供应，快速响应周边社区需求，及时提供质高价优的上门服务，经营时间1年以上。养老服务网点经营面积在500平方米以上，托育服务网点经营面积在200平方米以上，养老托幼服务网点必须服务设施及配套安全设施齐全，并根据“一老一小”年龄特点和健康要求，规范服务、科学管理。其他服务网点经营面积需在50平方米以上。

上报社区网点提质扩容试点方案

# \_\_企业提质扩容试点方案

(供参考)

## 一、基本情况

主要包括：企业基本情况、存在问题、试点工作基础和条件等。

## 二、总体考虑

主要包括：主要思路、3年总目标、分年度具体目标、目标实现路径、工作进度计划。

## 三、试点任务

主要包括：试点内容和主要举措，社区网点培育计划，重大项目建设等。

## 四、保障措施（略）

## 五、附件

附件1. 示范企业服务清单

2. 家政企业基本情况统计表

3. 营业执照（或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）复印件

4. 2019年度企业财务审计报告复印件

5. 员工社保清单复印件

6. 承诺书





# \_\_社区网点提质扩容试点方案

## 一、基本情况

主要包括：社区网点基本情况、试点工作基础和条件等。

## 二、试点任务

主要包括：3年总目标、分年度具体目标、目标实现路径、工作进度计划、重大项目建设等。

## 三、保障措施（略）

## 四、附件

附件1. 社区网点服务清单

2. 所属企业基本情况统计表

3. 营业执照（或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）复印件

4. 2019年度所属企业财务审计报告复印件

5. 租赁合同、房产证等场地证明复印件

6. 承诺书





## 各县（市、区）发改部门家政服务业试点申报联系人

20200703

序号	单位	姓名	电话
1	航空港实验区	刘晓丹	15736761379
2	郑东新区	赵 坤	13460213360
3	经开区	李 振	18638087776
4	高新区	姜欣如	18638771555
5	巩义市	李 磊	15617708104
6	登封市	武 颖	15036112457
7	新密市	李 彤	13849175358
8	荥阳市	鲁惠琴	13643832116
9	新郑市	张晓敏	13525562543
10	中牟县	李 楠	15903670926
11	中原区	王耀鑫	13183013256
12	二七区	周 洋	13525553417
13	金水区	张 楠	18637132566
14	管城区	刘小微	15538360979
15	惠济区	赵红霞	18538111115
16	上街区	何 方	13526713071

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 
河南省商务厅  
河南省财政厅  
河南省教育厅  
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 
河南省妇女联合会

文件

豫发改服务业〔2020〕503号

## 关于开展河南省家政服务业提质扩容 试点城市培育工作的通知

各省辖市（济源示范区）发展改革委（发改统计局）、商务局、  
财政局（财政金融局）、教育局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、妇联：

为贯彻落实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促进家政服务业提质扩容的意见》（国办发〔2019〕30号）和国家发展改革委等5部门《关于开展家政服务业提质扩容“领跑者”行动试点工作的通知》（发改社会〔2019〕1182号），根据《河南省促进家政服务业提质扩



容实施方案》(豫家政办〔2019〕1号),省发展改革委、商务厅、财政厅、教育厅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、妇联联合开展省级家政服务业提质扩容试点城市培育工作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## 一、试点目标

围绕促进家政服务业提质扩容,选择5个左右省辖市结合各地实际,积极探索调动社会资源的有效途径,制定实施针对性和可操作性强的政策措施,营造推动产业发展的良好环境,培育一批竞争力强、经济社会效益好的员工制家政企业和品牌,打造一批服务内容丰富、高效便捷的家政社区网点,引领带动家政服务业专业化、规模化、网络化、规范化发展。

## 二、试点任务

(一)完善政策体系。加快家政行业“放管服”改革,强化试点组织保障。细化落实举措,抓好国家和省促进家政服务业提质扩容各项政策落地。结合实际,在教育培训、财税金融、员工制家政企业和品牌培育、家政进社区、信用和标准化建设、员工体检、社保补贴和商业保险发展、家政扶贫等方面制定实施一批创新性政策。

(二)推动家政进社区。依托社区综合便民服务设施、社区商业服务综合体等发展嵌入式家政服务网点,统一标准和标识,统筹设置家政、养老、托育等服务内容,打造一批社区家庭服务示范项目。推动家政服务与“互联网+”深度融合,加快



智慧社区建设，为居民提供高质量、低成本、线上线下相结合的社区综合服务。

（三）规范行业发展。出台完善家政服务领域规范性文件、法规、规章和标准。推广使用家政服务合同规范文本，明确家政服务三方权利义务关系。建立覆盖全域的家政持证上岗模式，免费为合格家政从业人员发放“居家上门服务证”。建立家政行业信用评价、信用记录管理等制度，按规定向社会公众提供家政企业、从业人员等的身份认证、信誉核查、健康信息、信用报告等服务。发挥家政协会、消费者权益保护组织等作用，建立家政服务消费纠纷调解机制。

### 三、申报程序

#### （一）明确主体

试点申报主体为省辖市（含济源示范区）。

#### （二）编制方案

申报城市要根据《家政服务业提质扩容试点方案》提纲（详见附件）编制试点方案，并梳理试点城市政策清单和示范企业、社区网点服务清单。每个试点城市自主选择3个以上家政企业承担相应试点任务，其中至少有1个员工制家政企业；辖区内每个县（市、区）至少培育1个家政示范社区网点。示范企业须经营2年以上或拥有3个以上连锁门店，运营状况稳定，财务状况良好，无违法和不良信用记录；示范社区网点应符合社



区综合服务设施建设要求，能够保障基本家政服务供应，快速响应周边社区需求，及时提供质高价优的上门服务。

### （三）联合上报

试点方案经省辖市政府同意后，由发展改革、商务、财政、教育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、妇联6部门于2020年7月31日前联合上报省有关部门。

### （四）确定名单

省发展改革委将会同有关部门建立会商机制，组织评审，联合公布试点城市名单。

## 四、有关要求

各地发展改革、商务、财政、教育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、妇联等要切实加强组织领导，把创建试点示范摆上重要工作日程，落实责任人，细化工作方案，抓紧组织开展创建工作。试点方案要目标明确、任务具体、措施得力，确保各项政策可落地、可实施，试点效果可量化、可考核。省有关部门将加大政策支持力度，适时评估督导，确保试点工作取得实效。

联系人：省发展改革委服务业办 董誉文 0371-69691912

省商务厅服务贸易和会展业处 王海啸 0371-63576315

省财政厅服务业处 程明 0371-65802704

省教育厅职业教育与成人教育处 任远 0371-69691863

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农民工工作处 尤永芝 0371-69690355



省妇联妇女发展部 刘青杰 0371-65865313

附件：《家政服务业提质扩容试点方案》编制提纲



附件

## 《家政服务业提质扩容试点方案》编制提纲

### 一、基本情况

主要包括：申请试点城市基本情况、本地区家政行业发展现状和存在问题、试点工作基础和条件等。

### 二、总体考虑

主要包括：主要思路、3年总目标、分年度具体目标、目标实现路径、工作进度计划。

### 三、试点任务

主要包括：试点内容和主要举措，示范企业和社区网点培育，重大项目或平台建设计划等。

### 四、保障措施

包括但不限于：组织保障、政策保障、资源要素保障、资金保障等。

### 五、附件

附件 1-1 申请试点城市政策清单

附件 1-2 示范企业、社区网点服务清单



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

2020年6月28日印发

